证券代码: 301330 证券简称: 熵基科技 公告编号: 2023-093

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年12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

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已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上市流通,公司因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新增 1,639,842 股股份。前述限制性股票归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93,039,666 股变更为 194,679,508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93,039,666 元变更为 194,679,508 元。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鉴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同时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公司章程》修订前		《公司章程》修订后	
11, 4	条目	内容	条目	内容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 人民币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 人民币
		193,039,666 元。		194,679,508 元。

序号	《公司章程》修订前		《公司章程》修订后	
,, ,	条目	内容	条目	内容
2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93,039,666 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94,679,508 股,
		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3	第四十二	公司发生的以下交易 (提供	第四十二	
	条	担保、提供财务资助除外)须经股	条	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条下述指标计
		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条下述指标		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其绝
		计算中涉及的数据如为负值,取		对值为计算数据):
		其绝对值为计算数据):		
				本条所称"交易"系指下列事
		本条所称"交易"系指下列事		项:
		项:		(一)购买或者出售资产(不含购
		(一)购买或者出售资产(不含购		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以及出售
		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以及出售		产品、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
		产品、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		产,但资产置换中涉及购买、出售
		资产,但资产置换中涉及购买、出售此类资产的,仍包含在内);		此类资产的,仍包含在内); (二)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对
		(二)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对		(一)
		子公司投资等,设立或者增资全		子公司除外);
		资子公司除外);		(三)租入或者租出资产;
		(三)提供财务资助(含委托贷)		(四) 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含
				委托经营、受托经营等);
		(四)提供担保(含对控股子公司		(五)赠与或者受赠资产;
		担保):		(六)债权或者债务重组:
		(五)租入或者租出资产;		(七) 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转移;
		(六)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含		(八)签订许可协议;
		委托经营、受托经营等);		(九)放弃权利(含放弃优先购买
		(七)赠与或者受赠资产;		权、优先认缴出资权利等);
		(八)债权或者债务重组;		(十)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
		(九) 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转移;		定、深圳证券交易所、本章程或公
		(十)签订许可协议;		司股东大会认定的其他交易。
		(十一)放弃权利(含放弃优先购		虽进行上述交易事项但属于
		买权、优先认缴出资权利等);		公司的主营业务活动,不属于上述
		(十二) 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		规定的交易。
		件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本章程		"购买或出售资产"交易时,
		或公司股东大会认定的其他交		应当以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中的
		易。		较高者作为计算标准,并按交易事
		虽进行上述交易事项但属于		项的类型在连续十二(12)个月内
		公司的主营业务活动,不属于上		累计计算,经累计计算达到最近一
		述规定的交易。		期经审计总资产百分之三十

序号	《公司章程》修订前		《公司章程》修订后	
/ ,	条目	内容	条目	内容
		"购买或出售资产"交易时,应当以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中的较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中的较高者作为计算标准,并按交列,再项的类型在连续十二(12)个月内累计计算,经累计计算达到三十分。 (30%)的,应当提交股东所持定,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已按到之二以上通过。 不再纳入累计计算范围。		(30%)的,完全的人工,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4	第四十七条	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议 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对独立董事 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提议, 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 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议后 十(10)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 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 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 会的,将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五(5)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 通知;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 东大会的,将说明理由并公告。	第四十七条	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议 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对独立董事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提议,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议后十(10)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5	第八十二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	第八十二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

序号	《公司章程》修订前		《公司章程》修订后	
/1 3	条目	内容	条目	内容
	条	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股东大会审议选举董事、监事的议案,应当对每位候选人逐个进行表决。董事、监事提名的方式和程序为:	条	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股东大会审议选举董事、监事的议案,应当对每位候选人逐个进行表决。董事、监事提名的方式和程序为:
6	第一百条	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董事辞职应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董事会将在二(2)日内披露有关情况。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时,或数事人人立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或者的三分之一或者的一个五个没有会计专业人,原第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事即为。出现前款情形的,公司将在二(2)个月内完成补选。除前款所列情形外,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第一百条	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董事辞职应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董事会将在二(2)日内披露有关情况。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时,或独立董事辞以为董事所占的极行,或独立董事所占的最低要求或者比例低于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本章程规定的最低要求或者独立董事中没有会计专业人士的,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出现前款情形的,公司将在二(2)个月内完成补选。除前款所列情形外,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7	第一百〇	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 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设董事 长1人。 董事会设立战略与发展委员 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 酬与考核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	第一百〇 六条	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 董事会设立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专

皮 早	《公司章程》修订前		《公司章程》修订后	
序号	条目	内容	条目	内容
		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员员会对董事会员员会对董事会员会对董事会员会员会员会员会员会员会员会员会员会员会会员会会员会会员会会员会会会员会会		门程当会委高董中委董委是事程 职(核及制(定准人核(负考董与(负投票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工

三、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尚需提 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指定专 人负责向公司工商登记机关办理相关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等手续,相关修订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为准。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四、备查文件

1、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2日